

#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51 號 13 樓  
連絡人：陳憶萍 02-23773011 轉 223  
傳真：02-27326906

受文者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免 用 印 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103(十六)會字第 1037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主旨：本會學術委員會訂於 103 年 6 月 4、18、25 日舉辦學術演講共 3 場，歡迎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惠請於 103 年 6 月 3 日前上本會網站 <http://www.arch.org.tw> 登記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時間：103 年 6 月 4、18、25 日晚上 7 時至 9 時 30 分。
- 二、地點：本會第一會議室(臺北市基隆路二段 51 號 13 樓)。
- 三、活動上網報名辦法請上本會網站「公會專區」下載。因座位有限，以建築師本人親自參加為限。
- 四、本次說明會已依內政部 96.06.21 台內營字第 0960803535 號函「建築師開業證書申請換發及研習證明文件認可辦法」申辦核備中；建築師參加本次講習會之積分，尚需經內政部認可後方得累積換證積分。
- 五、課程表如下表：

場次	日期	課程名稱	講師	主持建築師
一	6 月 4 日(三)	看見~遙遠的真實:台灣技職院校的設計師教育	建築學會學術主委 孫啟榕建築師	廖春生委員
二	6 月 18 日(三)	台灣人在中國內地如何取得有利之紛爭解決地位	高蓋茨法律事務所 黃璽麟律師	黃漢雄主委
三	6 月 25 日(三)	巴黎*台北* 勒柯比意的省思	林貴榮建築師	戚雅各委員

正本：全體會員

副本：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台中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台中市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台南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 **黃秀莊**

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收文								103年5月28日		第 236 號	
理事長	副理事長	財務理事	會務理事	主任委員	辦公室主任	幹事	承辦人				